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七天通知存款
受托方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89,495.40 万元
赎回金额	53,995.40 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无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2,000 万元
赎回金额	2,000 万元
产品期限	31 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无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500 万元
赎回金额	0 万元(未到期)
产品期限	93 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无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500 万元
赎回金额	1,500 万元
产品期限	15 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无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500 万元
赎回金额	0 万元（未到期）
产品期限	91 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无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000 万元
赎回金额	0 万元（未到期）
产品期限	33 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无

● 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标的为银行七天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环境及政策变化影响较大，产品收益仍面临市场波动、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操作风险等多重不确定因素，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券商、信托等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本次现金管理

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二、本次委托理财进展情况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管理累计合计 96,995.40 万元，其中，七天通知存款产品累计 89,495.40 万元，结构性存款产品 7,5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进行七天通知存款产品累计 53,995.40 万元，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 54,005.23 万元，剩余未到期七天通知存款产品 35,500 万元。公司已赎回部分结构性存款产品 3,500 万元，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 3,503.42 万元，剩余未到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到期现金管理合计 39,500 万元。

除七天通知存款产品外，其他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结构性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6/6/17-2026/9/15	1,5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1.0%-2.15%	0	1,500	0	0
结构性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6/7/16-2026/7/30	1,5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1.80%	1.035616	0	0	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6/6/10-2026/7/10	2,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1.45%	2.383562	0	0	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6/7/23-2026/10/23	1,5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1.0%或1.45%	0	1,500	0	0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6/7/20-2026/8/21	1,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0.5%或1.56%	0	1,000	0	0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和增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财务制度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二）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委托的现金管理标的为银行七天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环境及政策变化影响较大，产品收益仍面临市场波动、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操作风险等多重不确定因素，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5 日